

 2022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宣傳片 - 推動經濟穩定復甦 務實推進橫琴建設

 2022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宣傳片 - 切實維護國家安全 建設智慧宜居城市

 2022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宣傳片 - 惠民福利措施繼續推行 多點援助居民所需

 離島醫療綜合體 - 助培養本地專科醫療人才

 支援中小企抗疫經營

 「澳人食住遊」持續為本澳旅遊業界注入動力

廣泛凝聚社會共識，齊心實現二五規劃



2021 年，為對接國家「十四五」規劃，鞏固提升澳門競爭優勢，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在前期調研的基礎上，編製諮詢文本，並在聽取社會各界和廣大居民意見後，正式公佈《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2021-2025 年）》，藉以構建未來五年澳門特區經濟和社會的發展藍圖，動員澳門全體團結一致，推動具澳門特色的「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2021 年至 2025 年是澳門特區落實「一國兩制」實踐，把握國家發展機遇，實現更好發展的五年。「二五」規劃關係未來五年澳門特區經濟和社會發展方向，統領未來澳門特區政府施

政重點。為此，特區政府於9月13日發佈《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2021-2025年）》諮詢文本，並於9月15日至11月13日開展為期60日的「二五」規劃公開諮詢活動。諮詢期內，特區政府舉辦9場諮詢會，廣泛聽取社會大眾、基層社團、諮詢機構、專業團體以及關注澳門發展的各界人士的意見，配合電話留言、電郵、傳真、郵寄以及收集網上留言、媒體報導或社評、新媒體及電台節目意見等方式，廣泛收集澳門社會各界的意見和建議。

根據諮詢總結報告，「二五」規劃諮詢得到社會普遍關注和積極參與，期間共收到787份總計3,166條意見，普遍支持政府提出「二五」規劃諮詢文本的內容，總體支持率為76.2%。2021年12月16日，經參考各界意見後，特區政府正式公佈《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2021-2025年）》，其內容涵蓋規劃期內需落實的各領域重點工作。

「二五」規劃以對接國家「十四五」規劃、銜接澳門「一五」規劃、立足澳門實際和堅持問題導向為準則，包括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推動社會民生建設優化、深入推進宜居城市建設、不斷提升公共治理水平、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五個部分，目標到2025年，澳門的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內涵更加豐富，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功能進一步擴展，以中華文化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建設穩步推進，經濟適度多元取得實質進展，民生持續改善，文化更加繁榮，政府治理水平得到新提升，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進一步完善，讓澳門更好地融入國家發展大局，還有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的階段性目標順利實現，琴澳一體化發展格局初步建立，讓澳門發展的動力、活力、創新力、競爭力和持續力不斷增強。

按照「二五」規劃，2021年，特區政府積極優化住屋、醫療及社會保障等多項民生方面的政策措施及服務。

逐步落實房屋政策 解決居民住房問題

房屋政策是特區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是社會關注的問題，特區政府的核心房屋政策，是構建階梯房屋，提供和保障居民基本居住條件，針對不同社會階層的安居需要和購買能力，更好解決澳門居民的住房問題。

為逐步落實階梯房屋政策，在推進社屋建設方面，2021年7月19日，提供768個社屋單位的望廈社屋—望德樓落成啟用，房屋局安排首批60戶合資格家團簽訂租賃合同，領取單位鎖匙入住分配單位。截至2021年底，特區政府收到超過4,000個社屋恆常性申請，獲編配單位的家團已有804戶。配合在建的台山社屋及幕拉士社屋將提供的2,100個單位，可基本回應相關的居住需求。

經濟房屋的供應方面，2021年7月14日起，特區政府展開為期4個月的經濟房屋申請，可供購買的經屋合共5,254個單位，為建於新城A區的A1至A4及A12共5個地段，這是新修訂的《經濟房屋法》實施後開展的首期經屋申請，當局收到11,707份申請表，並自7月13

日起開放相關的展示區供公眾預約參觀。

夾心階層住房方面，4 月 28 日，政府公佈《夾心階層住房方案》公開諮詢總結報告，分析於 2020 年諮詢期間收到的 2,307 份共 28,608 條意見。其中，超過 9 成（92.6%）支持政府推出夾心階層住房政策，逾 6 成意見認同夾心階層定義為「收入水平超出經屋申請資格設定上限的人群，並兼顧及分流經屋排序靠後者」，認為此舉可以相應舒緩經屋的部分需求。隨後，特區政府將根據相關諮詢意見，研究法律起草工作。

長者公寓先導計劃，目的是為照顧居住在唐樓單位、有一定經濟能力的長者，協助他們解決上落樓梯的困難，便利出行及提升生活質素。有關計劃於 2020 年底已全面開展及進行，預計於 2023 年完成大樓建設，將於 2024 年投入服務，屆時可提供約 1,815 個開放式單位。

2021 年，為更好地規劃長者公寓的籌設工作，相關部門於 1 月至 4 月透過社服團體和長者服務機構，邀請居住於唐樓且年滿 60 歲或以上的年長人士參與問卷調查，收集其對長者公寓准入條件、服務期望和入注意願等意見，共完成 606 份有效問卷。為讓長者和市民大眾對長者公寓的設計及配置有進一步瞭解，特區政府於 2021 年 7 月 13 日設置長者公寓展示區，按長者公寓落成的單位面積，以交付標準展示「單床房」及「雙床房」設計供市民參觀。為配合長者公寓能如期落成啟用，相關的分配準則、程序操作、遷入規則以及法規文本等也在草擬。

特區政府兼顧社會房屋、經濟房屋、長者公寓、夾心階層房屋以及私人房屋市場的發展，正按市場需求有序落實澳門總體房屋發展規劃。

提升公共醫療體系 新營運模式促發展

離島醫療綜合體是澳門醫療體系的一項重大建設，將於 2022 年落成，2023 年分階段啟用，將為澳門的醫療體系開創新的局面。為籌備啟用的相關工作，2021 年，特區政府明確了綜合體的定位和運作模式，落實邀請內地權威機構協助運營，期望以新管理模式運作提升公立醫院服務，並透過引入新服務和高端醫療，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醫療和更多的就醫選擇，也為加強培訓本地醫療人員、提升專科醫療水平提供了平台。

9 月 15 日，衛生局舉行「優化離島醫療綜合體醫療服務模式」研究成果新聞發佈會，公佈香港大學醫學院研究團隊協助澳門特區政府完成優化離島醫療綜合體醫療服務模式的研究。研究團隊提出四種可行模式並經過綜合評估，建議澳門政府考慮採用公私合營模式，在將離島醫療綜合體定位屬公立醫院的情況下，把相關營運、管理和服務委託予第三方機構執行，藉此引入創新的管理模式，與現行醫療系統互相促進和共同發展，提高離島醫療綜合體的營運效率，給予居民更多就醫選擇，讓市民減少赴外就診。

經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引薦下，特區政府隨後決定與北京協和醫院合作，由該院負責離島醫療綜合體的營運、管理和提供服務。10 月 27 日，離島醫院籌設工作組舉行記者會，公佈相關項目的規劃，重申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定位屬公立醫院，且澳門市民將繼續享受現有的醫

療福利及待遇。12月15日，行政長官賀一誠在政府總部見證特區政府與北京協和簽署關於離島醫療綜合體合作備忘錄。備忘錄簽署後，特區政府按照本地法制推動專門立法，在法案獲得立法會通過下，項目將按合作備忘錄訂定的框架推進落實。

離島醫療綜合體項目的推進和啟動，除了為居民提供更優質醫療服務，培訓本地醫療人員，推動專科醫療水平發展外，特區政府和營運團隊亦將研究提供不同層次的醫療服務，開拓「大健康」產業、「醫療＋旅遊」的可行性，積極助力促進澳門經濟多元化發展。

增加居民退休保障 央積金制度收成果

特區政府繼續積極推動中央公積金制度建設，進一步保障居民的退休生活。至2021年9月，加入《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僱主達264名，約有2.4萬名僱員參與公積金共同計劃和約有7.5萬名居民設立公積金個人計劃，反映居民對自身退休保障的關注，並逐漸意識到及早規劃和積累退休儲備的重要性。

10月29日公佈的《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審視報告指出，制度自2010年至2020年底政府撥款累計逾286億元，帳戶擁有人最高可獲分配撥款及收益合共86,910澳門元，為構建制度打下基礎。而供款制度實施3年來的參與情況、退休基金規模和投資回報等均持續增長，顯示制度運作順暢並取得一定成果，已具備邁向強制實施的條件。然而新冠肺炎疫情對澳門經濟造成衝擊，報告建議特區政府2021至2023年設為期3年的觀察期，並視乎經濟復甦情況，設5年及7年準備期兩個方案，於2026或2028年實施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2021-2025年）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 - 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 - 推動社會民生建設優化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 - 深入推進宜居城市建設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 - 提升公共治理水平



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二個五年規劃 - 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